

教育局通函第127/2013號

分發名單：各資助、官立、按額津貼、直接資助計畫的學校及設有中學班級的特殊學校的校監 / 校長

副本送：各組主管 — 備考

新學制檢討（中期）

摘要

本通函公布新學制檢討（中期）的開展。《新學制檢討（中期）—穩步邁進》文件已於2013年10月11日上載新學制檢討專頁(<http://www.edb.gov.hk/nas/review>)，告知公眾檢討的目的及詳情，並蒐集他們的意見。

背景

2. 香港教育改革自2000年開展，改革的範圍和層面廣泛，包括在課程、學與教、評估及學制上作出「根本性」範式的改變。新高中學制旨在促進所有學生終身學習及全人發展，我們衷心感謝學校和老師的無私奉獻，新高中課程的七個學習宗旨已初步達到，對學校和學生持續教育方面的發展帶來了正面的影響。我們珍視各持份者的回饋，而作為定期和持續檢討過程的一部分，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和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自2012年年中已共同展開新學制檢討，以回應關注及微調新學制的推行。同年10月5日，我們發布《新學制檢討簡介》並上載教育局網頁，以諮詢學校、持份者及各界人士的意見。這次檢討的主要目的是檢視政策的成效、新學制的優勢及未來的挑戰，以及蒐集和分享學校的良好實踐經驗。我們採取分階段的策略，於短期階段迅速回應學校和學生實際關注的事項，同時爭取時間蒐集更多數據，以制訂及討論中、長期階段的建議。

3. 我們以全面和原則主導的方法制定短期檢討建議（於2013/14學年的中四開始實施，即在2016年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及以後的考試生效），並根據從論壇、研討會、聯絡會議、焦點小組及書面途徑蒐集各持份者的寶貴回饋與建議。我們於2013年4月公布新學制檢討進展報告《新高中學習旅程——穩步邁進》及發出教育局通函第48/2013號，概述短期建議及支援推行微調後的新高中課程及評估的措施。為了幫助學校及教師實施微調後的新高中課程及評估，我們已進一步優化相關支援措施，包括專業發展課程、課程補充資料，並加強校本支援以及網絡活動。同時，我們將開展中期檢討，回應一些尚待解決的議題，有關議題需時收集資料，以及對新學制和新高中政策作出更全面和宏觀的檢視。

詳情

4. 新學制檢討是一個持續的過程，能推動新學制和新高中政策的實施以促進學生學習。中期檢討的目的包括：(1)跟進新學制檢討進展報告公布後蒐集得到的主要回饋；(2)回應不同科目及課程範疇尚待解決的議題，有關議題需時蒐集資料，及對政策作出更全面和宏觀的檢視（詳情請參閱附錄）；(3)持續地就各個科目的課程及評估作出定期檢討；及(4)參考檢討過程中所得的量化數據和質性資料及回饋，進一步微調檢討的建議。

5. 在中期檢討階段，我們將繼續依循短期檢討的原則，並特別重視以下各項：

- i) 以學生利益為先；
- ii) 持續蒐集回饋和資訊／實證導向；
- iii) 貫徹一致的「根本性」範式改變，支援學生學習及全人發展；
- iv) 持續蒐集回饋，讓課程設計與時並進；
- v) 維持國際基準；
- vi) 富彈性以配合不同校情；及
- vii) 維持現有透明機制，與持份者緊密溝通。

6. 相關議題和二十四個新高中科目的中期檢討會繼續由教育局、課程發展議會及考評局共同統籌，並由有關的課程發展議會委員會、香港中學文憑科目委員會及課程發展議會-考評局公開試科目委員會進行。課程發展議會委員會將首先討論及訂定檢討的重要議題，並制定所屬學習領域或科目的檢討策略或行動方案。在課程發展議會委員會及考評局公開考試委員會之下成立的課程發展議會-考評局公開試科目委員會將按照課程發展議會委員會及考評局公開考試委員會定立的方向，制訂詳細的行動方案，並按需要設立工作小組。香港中學文憑科目委員會將與有關委員會合作，在考慮與考試相關的回饋後，就評估方面的改動提出建議。所有委員會於有需要時會共同協作（包括召開聯席會議），商議及回應關鍵議題及建議。我們明白繼續採用現行具透明度的制度的重要，並會於所有層面進行全面諮詢（例如：諮詢會、論壇、問卷調查及焦點小組面談），讓所有相關持份者，尤其是學校，獲得適當的參與機會。我們亦會在有需要時，就初步建議進行學校調查，蒐集意見作為訂定最終建議的參考。課程發展議會與考評局亦會透過相關或定期的聯絡會議，例如校長聯席會議、「334」銜接事宜聯絡小組及僱主工作小組，讓不同的持份者參與，並與其他夥伴機構及持份者界別保持緊密溝通。

7. 我們會根據檢討的主導原則及蒐集所得的回饋，制定建議以回應學校的關注事項，務求及早讓學生受惠。另一方面，為了配合各科目／議題所需的不同時間，

首批中期階段的建議將於2014年7月公布，以便學校為新學年作好準備及規畫。中期階段的建議將於2014/15或2015/16學年的中四開始實施，即分別於2017或2018年的香港中學文憑考試生效，盡早讓學生及學校受惠。最後一批中期階段的建議將於2015年7月或之前公布。中期建議公布以後，所有高中科目會根據科目的需要及正常的課程及評估發展周期，進行定期檢討。課程及評估的定期檢討將恪守既有的檢討機制，並妥善回應科目發展的需求。

諮詢及參與

8. 我們衷心希望學校及教師再次提供專業意見，群策群力參與檢討，並以學生及學校的利益為依歸。有關中期檢討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新學制檢討（中期）——穩步邁進》，文件可於新學制檢討專頁下載(<http://www.edb.gov.hk/nas/review>)。若對檢討有任何意見及建議，請致函：

| | |
|--|--|
| 教育局 |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
|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13 號 胡忠大廈 1302 室 教育局課程發展處 總課程發展主任（議會及中學） |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130 號 修頓中心 13 樓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評核發展部總經理 |
| 傳真：2573 5299 電郵：councilandsecondary@edb.gov.hk | 傳真：3628 8091 電郵：add@hkeaa.edu.hk |

9. 請瀏覽「新學制網上簡報」(<http://www.edb.gov.hk/nas>) 或新學制檢討專頁 (<http://www.edb.gov.hk/nas/review>) 以獲悉最新發展。

教育局常任秘書長
葉蔭榮代行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

新學制檢討（中期）的主要議題

校本評核

- 校本評核是學校整體課程和公開評核的重要部分，我們將會對其整體影響進行全面檢討，以探討進一步精簡的可能性，在維持國際認可和校本評核的基本原則的同時，回應工作量的問題。

核心科目

- **中國語文** - 研究引入指定文言經典篇章的可行性及其考核方式
- **通識教育科** - 檢討課程和評估設計
- **數學** - 檢討新高中數學課程架構

選修科目

- **企業、會計與財務概論** - 研究將科目分拆成兩科及／或選修單元獨立評級與獨立匯報成績的可行性
- **中國文學** - 研究修訂指定作品
- **經濟** - (i) 探討在公開考試加入時事評論題／資料回應題以取代校本評核的可行性；(ii) 探討課程的進一步發展
- **倫理與宗教** - 探討減輕校本評核工作量
- **地理** - 研究是否需要修訂地理課程及地理科課時不足問題並建議可行解決方案
- **健康管理與社會關懷** - 檢視本科課程及評估的設計與校本評核，包括評核課業的報告格式（書面／音像），以及校本評核的比重

應用學習

除了定期檢討應用學習課程／內容之外，中期檢討將包括：

- 檢討應用學習課程的評級機制；及
- 研究中四提供應用學習課程，以及將應用學習課程與資歷架構掛鉤。

香港中學文憑考試

進一步探討香港中學文憑考試如何能更有效照顧學生學習的多樣性（如適用），措施或包括：

- 於部份合適科目引入「半科」；及
- 檢視「評級」制度。

其他有關及新出現的議題

進一步研究下列新出現的議題：

- 「預期以外」的影響，例如課程是否寬廣均衡，學生能否在寬廣的知識基礎上獲得專門的知識（4 個核心科目+2/3 個選科目：「收窄知識基礎」？是否需要增加「其他語言」課程？）；
- 課程設計／評估原則，例如公開評核能否有效地評核學生的價值觀；大學及大專的取錄要求和公開評核的分數轉換系統應否進一步改善；
- 如何提高專業效能及其可持續性、給予學校和教師的支援類別；
- 照顧學生學習的多樣性及對學校的支援（學習能力稍遜及能力較高的學生）；
- 其他學習經歷及學生學習概覽（例如：其實施如何受到 2400±200 總課時的影響？）；
- 與其他新高中科目相關的新議題，例如視覺藝術和中國歷史；及
- 其他與課程及評估相關而不屬於課程及評估發展周期的議題—我們會與相關夥伴機構及持份者保持溝通，並進行適切的討論。